《2019 年吸煙(公眾衛生)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秘書

致全體立法會議員:

主題: 支持「全面禁止電子煙及其他新煙草產品」並訂立全面禁煙的時間表

我支持「全面禁止電子煙及其他新煙草產品」並訂立全面禁煙的時間表。

吸煙是一種非常危害健康的行為。中外文獻指出吸煙人士因吸煙而提早死亡的機會是 50%，在兩個煙民之中，其中一個已經會被煙草殺害。更重要的是，最新研究指出對於煙量大、煙期長、年輕開始吸煙者，每 3 個之中就有 2 個死於吸煙。吸煙有很多禍害，可以導致多種癌症，根據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 2014 的數據顯示，肺癌在十大癌症之中排行第二。而早在 2007 年衛生署提供的資料顯示，慢性肺阻是香港的第五大殺手病。慢性肺阻的成因有很多，其中長期吸煙及長期吸入二手煙絕對是主要的因素。兩種病不但對患者造成不適，嚴重的還可以導致死亡，它們更為香港醫療體系造成嚴重負擔。

政府施政報告已提出全面禁止電子煙和新煙草產品，公衆誤認爲已經禁止但實際上並未進入立法程序，而煙草商和部分煙民反對全面禁止電子煙和新煙草產品。其實，世界各地，包括香港，幾十年來禁售煙草產品給 18 歲以下青少年根本毫無作用。美國禁止售賣電子煙給 18 歲以下人士，結果青少年吸食電子煙成為流行病，情況已經失控。全面禁止電子煙及另類吸煙產品是最有效防止青少年吸食的方法。不儘早立法「全面禁止電子煙及其他新煙草產品」會令吸食電子煙和加熱煙等另類吸煙產品的青少年人數進一步上升， 令他們終生成為尼古丁奴隸， 煙草商的提款機。 所以我懇請政府和立法會盡快立法「全面禁止電子煙及其他新煙草產品」並訂立全面禁煙的時間表，保障大眾健康。

林家慧

香港護理教育學會